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

地址：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二樓
承辦人：薄東育
電話：1999(外縣市請撥02-27208889)轉
2733
傳真：02-27595769
電子信箱：bm178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施字第11201114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25340593_1120111443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112年第2季
分配收容非公共工程土方數量」一案，詳附件，請查
照。

說明：依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112年3月24日基
港工字第1122740434號函辦理。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
會

副本： 2023/03/29
10:52:16
電子公文
交換印章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 函

地址：202202 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1號
聯絡人：黃政凱
聯絡電話：02-26196211
電子郵件：ckhuang@twport.com.tw

受文者：臺北市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基港工字第11227404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第二期造地工程」112年第2季分配收容非公共工程土方數量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10年9月16日港總(基)字第1101162377號函暨本分公司111年2月17日基港工北字第1111161190號函會議記錄結論辦理(正本諒悉)。
- 二、旨案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指導每年提供北部地區非公共工程土石方收容基本數量40萬方(10萬方/季)，每季末併公共工程土石方收容情形滾動檢討，並提供隔季允收數量。
- 三、查旨揭工程近期收容情形，每月收容數量未逾基本數量，依前開原則檢討112年第2季可協助收容非公共工程土石方數量為10萬方，並以「實際進場」為管控，逐月公佈最新收容情形提供各市府調配。
- 四、貴府可就轄內非公共工程案件之無法去化土石方申請至台北港收容。資源處理場之合格土方每案(批)數量應介於600

臺北市府 1120324



AAAA112011443



方至9,600方，並確保於本季末運送完畢，土方交換相關申辦作業，請逕自本分公司臺北港物流倉儲區土方交換作業平台辦理(<https://epsoiltruck.justsmart.com.tw/>)，至
紉公誼。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基隆市政府

副本：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營建署



裝

訂

線

